

证券代码：874157

证券简称：悦龙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山东悦龙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 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悦龙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我们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中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公司2025年1-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1-9月审阅报告》（上会师报字(2025)第16485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5年1-9月经营成果及期末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山东悦龙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洪民 刘德运 丛川波

2025年11月20日